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17 日 14:00: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0年11月17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0年11月17日的9:15-15:00。

（二）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单民丰胡同31号中水大厦3层308室。

（四）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河南农化与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开展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2	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农化提供综合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11月1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符合条件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

东账户卡、授权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可直接到公司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0年11月12日9：30-11：30，13：30-16：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单民丰胡同31号中水大厦3层证券事务部 邮编：100032

（七）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鑫 宋晓琪

联系电话：（010）88067521 传真：（010）88067519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议程：

1、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

2、宣读议案；

3、参会股东、股东代表提问；

4、选举计票人、监票人、唱票人；

5、大会议案表决；

6、表决结果统计；

7、宣布表决结果；

8、律师发表意见；

9、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宣布会议结束。

三、会议议案：

（一）《关于河南农化与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开展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农化”），预计2020年度向其关联方--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北京颖泰”）

及其下属公司，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0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	化工原材料及中间体	2,000
向关联人销售	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	农药原药及原材料	20,000
合计			22,000

河南农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董事会认为：河南农化与北京颖泰及其下属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采购与销售活动，河南农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可以充分合理地利用关联方所拥有的资源和条件优势，有利于保证河南农化的产品质量，降低其采购成本，有利于河南农化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和良性发展。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河南农化的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 2020 年 8 月 2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临 2020-034 号)，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河南农化提供综合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

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下称“河南农化”）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担保。鉴于上述额度内的担保将于近期陆续到期，公司拟继续为河南农化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董事会认为：为河南农化继续提供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有利于维持河南农化资金链条的完整，确保其正常生产经营，进而提高其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为河南农化提供担保期间，能够对河南农化的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上述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同意公司继续为河南农化提供上述额度的担保，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上述额度内负责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 2020 年 10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临 2020-043 号），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 日